

# 上海市杨浦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文件

杨规划资源〔2022〕5号

签发人：牟娟

## 杨浦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“八五”普法规划及目标任务分工方案

我局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于依法治国的重大部署，全面落实依法治国基本方略，根据《杨浦区法治宣传教育第八个五年规划（2021—2025年）》的总体要求，结合工作实际，深化国家机关“谁执法谁普法”普法责任制，为本区规划和自然资源领域治理提供坚实的法治保障，现将我局“八五”普法规划及目标任务分工方案报告如下：

### 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、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，按照全国、上海市、杨浦区“八五”普法规划总体格局，结合我局实际，深入开展调研，践行“人民城市人民建，人民城市为人民”重要理念，进一步提高普法的精准性、实效性，全面落实《普法责任清单》任务要求，以规划和自然资源领域的法治化建设为抓手，为杨浦区优化营商环境、建设法治政府、实现依法治区，制定本局“八五”普法规划，明确目标任务和工作方案。

### 二、工作机制

### **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**

根据杨浦区“八五”普法规划的要求，我局全面贯彻依法治国的重大理论和实践经验，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、推动发展、化解矛盾、维护稳定。我局由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，带头讲法治课，把学法讲法作为重要内容，落实党组中心组集体学法制度，为贯彻“八五”普法规划筑牢基础、提供保障。

### **（二）落实责任分工**

我局按照《关于实行国家机关“谁执法谁普法”普法责任制的实施意见》的相关要求，在“八五”普法期间，制定每个年度《普法责任清单》，加强监督检查问责，明确局内各部门的普法责任分工，将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纳入各部门工作目标，落实相关法治宣传的工作，推动普法责任落实到位。

### **（三）强化工作保障**

我局在“八五”普法期间，将普法工作经费纳入每年财政预算，定期采购法律法规相关的案例宣传书籍，为开展面向社会的各项普法活动提供保障，并为升级和利用新媒体创造条件，打造各类普法阵地，持续推动广大干部群众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拓展学习宣传的广度和深度，以达到良好的社会效应。

## **三、任务目标**

### **（一）建立和完善学法制度**

“八五”普法期间，我局要求全体干部严格遵守党纪国法，

新进执法人员参加法律基础业务知识培训，对典型案例进行“以案释法”，增强执法人员的普法工作意识，完善执法队伍的学法用法工作，把普法纳入本系统、本单位法治建设总体布局，并形成年度工作报告，进行履职评议，全面提升国家工作人员法律意识。

## **（二）贯彻落实普法责任制**

按照“谁执法谁普法”、“谁主管谁负责”要求，我局“八五”普法期间，每年修订并发布本局的普法责任清单，清单结合各重要时点的普法任务，包含了从土地资源、风貌保护到地名管理的各项普法工作，普法对象从机关内部到企业单位、社会公众。利用清单倒排节点，督促我局在公众监督下切实履行好各项普法工作，压实我局在自然资源领域“谁执法谁普法”的责任。

## **（三）全面开展社会普法活动**

结合我局的工作职能，我局应充分利用各种纪念日的节点开展法治宣传教育，组织普法志愿者队伍，在“4.22世界地球日”、“6.25全国土地日”、“8.29测绘法宣传日”、“12.4 国家宪法日”等重大法治宣传时点，开展面向社会的普法活动，同时通过派发相关普法宣传材料、法律书籍，并制作宣传板、海报等，进行社会宣传，为依法治理的开展创造社会氛围。

# **四、保障措施**

## **（一）加强队伍建设**

我局在“八五”普法期间，将根据需要安排本领域专业执法

队伍和人员，在工作中根据具体案件，从监管领域的角度进行以案释法的综合阐释。定期开展执法成果的汇总和交流，将执法过程结合法律知识进行宣传，把握公众关切、主动设置议程、贴近民众心声，通过生动的案例和“说理式执法”的全过程，向社会开展普法教育，引导公众舆论对执法工作的理性认知，用鲜活事例的互动展现政府部门在依法治理中的作用，体现社会公平正义。

## （二）扩大新媒体运用

新媒体的法治宣传能创造公众认同度更高、响应程度更强的社会氛围，有助于政府开展普法工作，推动社会法治建设。目前，杨浦正在进行新经济生态园的建设，2021年，哔哩哔哩、字节跳动等已在杨浦着手总部的建设。因此，“八五”普法期间，我局将不断利用新媒体提升普法宣传内容精度，调整传统普法的叙事逻辑，摸索新媒体话语表达的特点，运用视频短片或在线互动等方式去营造氛围，提高年轻受众数量，从而提升普法效果。

## （三）营造普法氛围

杨浦区拥有丰富的法律资源；一流的高校、一流的法学院、一流的法律人才，构成了一流的法治人才智库，而普法教育也需要法律圈权威的声音。我局将利用规划进社区和城市公共空间的打造，给法律人士创造举办法律论坛的空间，为市民提供法律咨询活动的场所，通过科学、恰当的方式有效地开展普法宣传，凝聚社会共识，彰显法治态度，让这些公共空间真正成为公共知识的传播地。

#### （四）强化重点宣传

利用我局在规划和自然资源领域掌握专门性法律法规的特色，以及具有的专业知识和丰富案例，在“八五”普法期间，针对城建、土地、长江治理等不同主题，牵头发起专项普法宣传活动，搭建政、民、企三方互动的普法模式，回应民众生活中的法律需求。

在规划和自然资源的管理过程中，我局将根据“八五”普法规划，落实各项新的具体普法工作要求，总结经验，找准差距，抓住机遇，努力推进我局普法依法治理工作再上新台阶，夯实良法善治的社会基础。



---

杨浦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办公室

2022年1月21日印发

（共印3份）

